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屬概要，故並不包含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決定[編纂][編纂]前，應閱讀整份文件。

[編纂]涉及風險。[編纂][編纂]所涉及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編纂][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我們的使命

我們的使命是通過科技和創新來重新定義和改造供應鏈金融。

概覽

我們是一家中國領先的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提供商。我們的雲原生解決方案可優化供應鏈交易的支付週期，實現供應鏈金融全工作流程的數字化。我們為核心企業和金融機構客戶提供高效可靠的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並提升整個供應鏈金融生態系統中的透明度和連通性。根據灼識諮詢數據，我們在2020年處理的供應鏈金融交易金額達人民幣1,638億元，在中國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提供商中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20.6%。

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市場有着巨大的機遇。通過以供應鏈中高資信的較大型企業（通常稱為核心企業）為中心的解決方案，供應鏈金融幫助供應鏈上的企業以高效的方式改善營運資金狀況和提高融資效率。越來越多的核心企業使用供應鏈金融作為其供應鏈體系內新的支付手段。根據灼識諮詢數據，中國供應鏈金融的融資餘額到2024年底預計將達人民幣40.3萬億元，但需要全面的數字化轉型來實現這一領域的增長潛力。傳統的供應鏈金融模式由於交易流程的透明度低以及嚴重依賴人工流程而不能有效地驗證相關交易真實性和管理風險。AI、區塊鏈、大數據和雲技術等新科技的出現，使供應鏈金融業務流程更加透明、高效、智能，改變了傳統的運作方式。因此，灼識諮詢預計核心企業及金融機構用於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的總支出將從2019年的人民幣434億元增長到2024年的人民幣1,642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0.5%。

意識到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領域的巨大市場潛力，我們自2016年起踏上了征途，在業內率先提供企業級、基於雲端和數字化的供應鏈金融解決方案。我們的先發優勢、專業化以及對創新的專注形成了我們的競爭壁壘，也為我們的不斷成功奠定了堅實的基礎。自2016年成立以來，我們已服務340多家核心企業，其中包括25%以上的中國百強企業，並與超過200家金融機構合作。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已累計幫助客戶和合作夥伴處理逾人民幣2,800億元的供應鏈金融交易。

概 要

解決方案。我們提供數字化和專業化解決方案來優化供應鏈金融及支付的關鍵工作流程。我們的科技解決方案幫助核心企業和金融機構高效驗證供應鏈交易真實性，促進供應鏈金融生態系統內的多方協作，有效管理運營風險，並實現一體化的供應鏈管理。我們還利用區塊鏈科技，重塑供應鏈上的交易和支付流程，為供應商從核心企業獲得的應收賬款創建不可篡改、可追溯的數字憑證Digipo。供應商可以對Digipo進行拆分，全額或部分支付給其上游供應商，或利用其從金融機構獲得融資。我們的雲端解決方案支持即插即用模式，讓用戶無需重新配置或調整亦可無縫連接及使用我們的科技解決方案，也可以為對定制、自動化及營運效率有大量需求的客戶提供與其內部系統深度整合以及能用白標的方式輸出的定制解決方案。

我們將解決方案劃分為：

- 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基於核心企業的信用狀況、實現供應鏈支付和金融流程數字化的整套雲原生科技解決方案
 - 核心企業雲：旨在使核心企業實現供應鏈管理的數字化轉型並優化供應鏈上各方支付週期的解決方案
 - 金融機構雲：旨在助力金融機構實現供應鏈金融服務的數字化、自動化和精簡化的解決方案
- 新興解決方案：可補充和豐富我們現有的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的一系列創新解決方案
 - 跨境雲：為核心企業和金融機構提供促進跨境貿易供應鏈支付和融資的智能解決方案
 - 中小企業信用科技解決方案：數字驅動的風險分析解決方案，利用供應鏈生態系統中的數據，助力金融機構為核心企業的中小供應商和經銷商提供融資

下表載列我們各項解決方案目標客戶的主要種類。

	解決方案	目標客戶的主要種類
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	核心企業雲 金融機構雲	核心企業 金融機構
新興解決方案 ¹	跨境雲 中小企業信用科技解決方案	金融機構 金融機構

概 要

附註：

- 1 由於我們的新興解決方案處於早期發展階段，為積累足夠的數據來訓練算法並向客戶展示其可靠性和穩健性，我們使用了自有資金支持新興解決方案所促成的一些融資交易，而在該種情況，我們的收入及收益來自該等交易所賺取的利息收益，而新興解決方案的客戶亦包括中小企業。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解決方案－新興解決方案」一節。

核心科技。我們的自研科技是我們能充分滿足客戶需求並增強我們在行業的市場領導地位的核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一支由397名經驗豐富的技術專家組成的團隊，佔員工總數的63%。我們專注投資於開發行業領先的科技，包括AI、區塊鏈及大數據。有關核心科技的詳盡討論，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技術」一節。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申請及註冊340多項專利和版權。我們的科技能力已獲得國際的認可，包括獲得CMMI-DEV 1.3版第三級評級，該證書代表了工程和軟件開發中高質量以及最佳應用實踐的國際基準。我們的科技解決方案特點是敏捷性、高效率、靈活性、透明度和可靠性。

- **敏捷性：**我們有約642項微服務和647個組件，作為我們解決方案的組裝零件，使我們能夠快速並具有成本效益地推出滿足核心企業和金融機構不斷變化的需求的創新解決方案和相應功能。我們利用雲原生技術架構有效地開發、部署及提升我們的科技解決方案，改善該等解決方案的運作及監察，從而抵禦系統操作上的誤差，使我們能夠有效地擴大規模並提高交易處理能力。
- **高效率：**我們的解決方案利用光學字符識別（「OCR」）技術和自然語言處理（「NLP」）技術將繁瑣、耗時的工作流程（如發票驗證）自動化，從而提升效率、節約成本並降低誤差。我們的AI引擎是專門針對供應鏈相關文件和數據的分析而開發的，這讓我們具備行業領先的AI準確率以及交易處理能力。例如，我們處理1,000張發票用時僅需5分鐘，處理1,000頁合同文本用時僅需15分鐘。
- **靈活性：**我們的解決方案可以通過聯網設備隨時隨地使用。例如，我們的解決方案能數字化KYC審核、客戶註冊及驗證程序以取替面對面互動的需要，參與核心企業供應鏈金融項目的供應商只需掃描相關文件，並通過微信小程序上傳圖片即可，無需提交任何其他書面文件。這種以靈活性為主導的模式為我們的客戶及合作夥伴提供更便利和優質的用戶體驗。
- **透明度：**基於我們獨有的區塊鏈平台，我們做到了交易數據的不可篡改、可追溯和透明化，從而讓供應鏈金融生態系統中的各方建立了信任，以更好地了解供應鏈中的交易和資金流向。

概 要

- **可靠性**：我們強大的數據驅動的風險管理能力，加上一流的系統安全水平，是我們服務大型企業和金融機構客戶能力的基礎。例如，我們於2020年11月獲得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下屬的可信區塊鏈評測專家評審會的可信區塊鏈評測認證，成為僅有的兩家在區塊鏈應用於供應鏈金融專項獲認證的企業之一。



市場策略。我們通過獨特的推廣策略來獲取目標客戶。通過服務垂直行業中的領軍企業並提供以客戶為中心的方案，我們在供應鏈金融及支付科技領域積累了良好的口碑，這使我們能夠吸引金融機構和大型企業等廣泛的客戶群。除了擁有約90名員工組成的直接銷售團隊外，我們還利用整個供應鏈金融生態系統中合作夥伴的相互推薦來觸達目標客戶而不產生額外的獲客成本。受益於我們的客戶和合作夥伴之間日益緊密的業務聯繫，我們實現了不斷獲客的良性循環，形成了飛輪效應。比如，引入我們的解決方案後，金融機構會引入其企業客戶，這些企業客戶可以轉換成我們的客戶，進而向我們引薦與他們合作的其他金融機構，後者又會帶來更多企業客戶。通過為核心企業提供服務，我們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觸達大量核心企業的供應商和經銷商，從而提高了我們的解決方案對金融機構客戶的吸引力。我們受益於較高的客戶忠誠度，2020年，我們的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客戶留存率高達99%。此外，我們還與INFOR、PrimeRevenue及One Network Enterprises等全球領先的軟件供應商以及B2B平台合作，拓展至海外市場，發展我們的國際業務。

生態系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連接了供應鏈金融生態系統中的340餘家核心企業、200餘家金融機構、103,000餘家中小企業及近100家專業機構和數據提供商。我們的科技平台是供應鏈金融生態系統的核心，可與各方的運營和融資流程無縫銜接。

概 要

我們致力利用科技減少信息不對稱，並在供應鏈金融生態系統的相關方之間建立信任。隨着我們繼續處理更多的供應鏈交易並積累更深的供應鏈數據洞見，我們對交易和信息流的預見性也大大提高，從而吸引更多的參與者並增強生態系統的互聯互通。



業務和收入模型。我們的主要收入模式為基於交易量收取科技解決方案的服務費用。我們的SaaS模式為客戶提供了較低的使用成本，使他們不必從頭建設基礎設施和技術架構，從而節省了高昂的前期成本和投入。根據灼識諮詢估計，自主研發具有AI和大數據技術能力的供應鏈金融系統通常需要人民幣30百萬元至人民幣40百萬元的前期成本，以及每年人民幣5百萬元至人民幣15百萬元的維護升級費用，而我們通常不收取或僅收取有限的前置費用，一般在人民幣5百萬元以內。該收入模式使我們得以從客戶業務的增長和經常性交易中獲益。我們與核心企業和金融機構簽訂的協議通常為多年期，可培養忠誠的客戶群體。我們的解決方案可深入整合客戶的經營和業務流程，有助於穩固客戶關係及促使客戶持續採用我們的解決方案。我們的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客戶淨擴張率在2019年及2020年分別約為125%及約為112%。有關淨擴張率計算，請參閱本文件「技術詞彙及慣用語」一節。我們通過持續迭代，不斷為客戶升級和改進我們的解決方案，增強了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黏性，並讓我們可以持續收取費用。我們的收入模式為我們的業務和財務表現提供了很強的可預見性。

快速增長。近年來，我們實現了快速增長。我們的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處理的交易總額從2018年的人民幣293億元增長到2019年的人民幣826億元，實現了182%的增長，繼而又增長到2020年的人民幣1,638億元，同比2019年增長98.3%。我們的總收入及收益也從2018年的人民幣383百萬元增長到2019年的人民幣700百萬元，增速達83%，並在2020年實現47%的同比增長，達到人民幣1,029百萬元。得益於我們的高經

概 要

營槓桿，在我們不斷擴大業務規模的同時能夠提高利潤率和盈利能力。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於2020年達到人民幣192.5百萬元，而2019年為人民幣36.5百萬元。有關年內經調整利潤／(虧損)與年內利潤／(虧損)的調整，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

我們的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優勢使我們能夠把握住中國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行業中的機遇：

- 蓬勃發展的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行業的領導者和先行者
- 專業打造端到端科技解決方案
- 高品質、多元化、忠誠的客戶基礎
- 可擴展、輕資本的商業模式和顯著的經營槓桿
- 金融行業洞察力與科技專長緊密結合

我們的戰略

我們計劃實施以下戰略，以加強在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行業的領導地位：

- 不斷拓展和優化我們的解決方案
- 拓寬客戶基礎，提高垂直行業領域的覆蓋率
- 拓展並強化供應鏈金融生態系統
- 持續進行科技和基礎設施的投資
- 進一步開拓國際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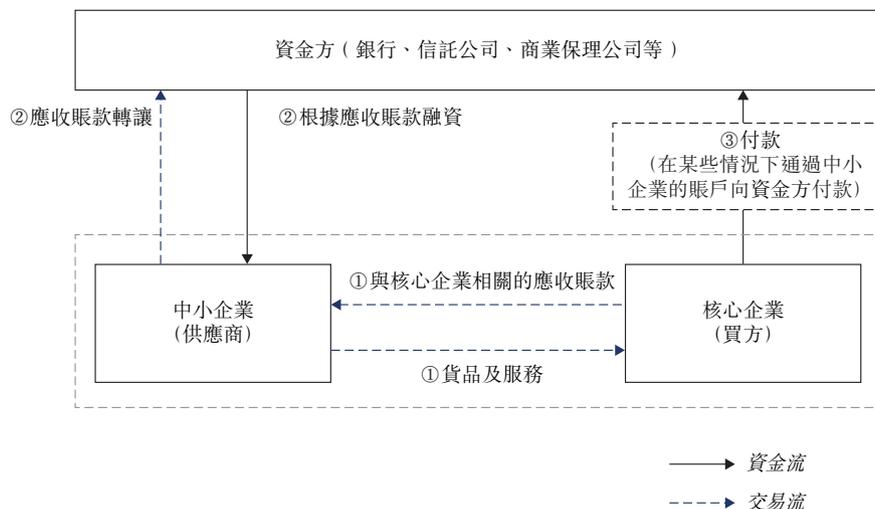
中國供應鏈金融行業概覽

供應鏈金融是一套融資和支付解決方案，旨在通過利用供應鏈大型企業（通常稱為核心企業）的信用來優化支付週期並提高供應商和買方的營運資金效率。可用於融資的供應鏈資產包括多種類型，如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存貨等。由於供應鏈金融可以基於由核心企業的強大信用背書的供應鏈資產實現更早付款和更低融資成本，供應鏈金融已成為彌合供應鏈中各企業融資缺口的有效方法，尤其是對中小企業而言。通過供應鏈金融，供應鏈中的企業可改善其營運資金情況，核心企業也可相應提高運營效率和行業價值鏈的穩定性。同時，以核心企業為中心，通過整合各種交易及貿易活動的信息流，供應鏈金融亦令金融機構能夠有效地管理風險，並為中小企業提供普惠融資。有關供應鏈交易的資金流及供應鏈金融流程的討論，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概覽」一節。

下圖展示的是保理流程，是一種基於應收賬款的典型供應鏈金融業務。核心企業在完成業務交易後，將會產生應收賬款，收款端的供應商可以一定比例折讓將應收賬款轉讓予資金方，以換取資金方的即時現金付款。之後，核心企業將在應付賬款到期時按

概 要

相關協定條款直接向資金方付款，此賬款也可能經由供應商間接代為支付。此舉有助供應商更早收取現金，讓核心企業有更多時間履行付款責任，繼而為雙方改善營運資金效率及現金流量。因此，核心企業逐漸認為供應鏈金融是較傳統結算方式（如現金或賒賬）外更具吸引力的付款選項。



儘管具有上述好處，傳統的供應鏈金融模式由於交易流程的透明度低以及嚴重依賴人工流程而不能有效地驗證相關交易真實性和管理風險。AI、區塊鏈、大數據和雲技術等新科技的出現，使供應鏈金融業務流程更加透明、高效、智能，改變了傳統的運作方式，為行業科技解決方案帶來龐大增長潛力。

根據灼識諮詢，長遠而言，預期中國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市場將更集中，領先的市場參與者將利用品牌知名度、科技實力及財務資源方面的競爭優勢進一步擴大業務規模。

有關供應鏈金融行業的詳盡討論，請參閱「行業概覽」一節。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我們的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證券化交易中的過橋流程及我們部分中小企業信用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融資流程中的若干步驟被視為保理業務。我們通過我們的保理實體進行該等保理業務，而根據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於2020年11月23日在其官方網頁問答欄刊載的回覆，中國銀保監會目前不會將我們的保理實體分類為金融機構。然而，由於中國法律制度的複雜性，不同中國部門對金融機構的定義並非經常一致。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牌照及許可證」及「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面臨與適用於我們業務的不斷發展的法律及法規要求相關的不確定因素。若我們未能遵守該等要求，或未能適應監管環境的發展，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章節。

概 要

我們的收入模型及關鍵營運指標

我們採用基於交易量的收入模式，主要通過向客戶收取服務費產生總收入及收益，服務費一般為介乎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所處理供應鏈資產量的0.1%至0.8%。

- **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 我們主要根據我們與客戶之間商定的服務費從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產生收入及收益。有關服務費通常呈列為使用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處理的供應鏈資產總量的百分比。此外，在客戶要求我們提供定制科技解決方案，並將有關定製解決方案安裝至其系統內的情況下，我們有時候亦會向客戶收取前置實施費。於2020年，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產生總收入及收益人民幣920.8百萬元，佔同年總收入及收益的90%。
- **新興解決方案** 我們根據我們與客戶之間的協議商定的服務費從新興解決方案產生部分收入及收益。有關服務費通常呈列為（在跨境雲而言）處理供應鏈資產量的百分比，或（在中小企業信用科技解決方案而言）金融機構提供融資總額的百分比。於2020年，新興解決方案產生總收入及收益人民幣107.7百萬元，佔同年總收入及收益的10%。

標準的供應鏈金融交易一般涉及核心企業、其供應商及金融機構（作為融資提供方，而就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證券化交易而言，則為項目管理人）。於供應鏈金融交易流程中，除核心企業及金融機構外，核心企業的供應商以及諸如評級機構、會計師事務所及律師事務所等其他專業機構亦可通過其各自的界面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核心企業可先採納我們的解決方案，再邀請其合作金融機構參與供應鏈金融項目或連結到我們合作夥伴網絡的金融機構。同樣地，金融機構亦可先採納解決方案，再促使其現有或新核心企業客戶參與，從而受惠於數字化供應鏈金融流程。於核心企業及金融機構準備就緒後，便會邀請核心企業供應商加入供應鏈金融項目、遞交驗證所需的相關文件及提出轉讓供應鏈資產（如對核心企業的應收賬款等）以獲得流動資金及融資。核心企業及金融機構利用我們的解決方案數字化及有效地管理整個供應鏈金融流程，包括但不限於數據驗證、交易驗證、資產轉讓登記以及簽訂合約。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解決方案的若干關鍵營運指標。如下表及本文件其他部分的應用，除另有指明外，就特定解決方案而言：(i)指定年度的客戶數目指於該年度與我們訂立至少一份創收合約的客戶總數，及(ii)指定年度的合作夥伴數目指於該年度有使用該解決方案的合作夥伴總數。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合作夥伴總數			
核心企業	52	148	344
金融機構	51	135	202
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			
核心企業客戶總數	20	52	108
金融機構客戶總數	23	53	85
客戶留存率	100%	91%	99%
淨擴張率	–	125%	112%

附註：在我們的解決方案中，我們使用「客戶」一詞形容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並與我們訂立創收合約的企業及組織，主要包括核心企業及金融機構，以及使用「合作夥伴」一詞廣泛形容(i)與我們訂立創收合約的客戶，以及(ii)其他並無與我們訂立創收合約但通過我們的解決方案獲取服務的企業。例如，ABS雲方面，倘若我們與券商及信託公司等金融機構訂立創收合約，我們將該等金融機構視為客戶，並將涉及相關交易的核心企業以及登入和使用ABS雲的第三方投資者視為合作夥伴。因此，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合作夥伴總數亦包括客戶總數。我們並無向不簽訂創收合約的合作夥伴收取任何費用。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客戶數目的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上年客戶總數	7	43	105
年內新增客戶數目	36	66	89
年內流失客戶數目	–	(4)	(1)
年內客戶總數	43	105	193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客戶數量並無出現任何重大波動。

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我們的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收取的每位客戶平均收入及收益分別為人民幣8.5百萬元、人民幣5.7百萬元及人民幣4.8百萬元。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收取的每位客戶平均收入及收益的減幅乃主要由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策略性地分散科技解決方案的客戶群，因此可提供更靈活的定價政策以滿足數目日益增加的客戶的特定需求。於2019年及2020年，對於跨境雲促成的融資交易，每名供應商的平均利率分別為5.6%及5.8%。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對於中小企業信用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融資交易，每名中小企業的平均利率分別為18.0%、18.0%及16.7%。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由我們的科技解決方案處理的供應鏈資產總量或(就中小企業信用科技解決方案而言)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融資總額的明細。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	29,338.1	82,594.0	163,792.2
核心企業雲	9,071.6	44,931.0	108,681.7
金融機構雲	20,266.4	37,663.0	55,110.5
新興解決方案	907.6	5,935.8	7,607.0
跨境雲	不適用 ¹	303.8	5,033.7
中小企業信用科技解決方案	907.6	5,632.0	2,573.3

附註：

1. 不適用，因為我們的跨境雲於2019年推出。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科技解決方案劃分的收入及收益、毛利及毛利率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及收益			
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	365,947	601,699	920,823
新興解決方案	16,786	97,894	107,718
總計	382,733	699,593	1,028,541
毛利			
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	182,917	282,892	547,046
新興解決方案	10,609	80,080	83,332
總計	193,526	362,972	630,378
毛利率(%)			
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	50.0	47.0	59.4
新興解決方案	63.2	81.8	77.4
總計	50.6	51.9	61.3

於往績記錄期，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及新興解決方案項下來自客戶合約的所有收入均以毛額確認。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總體上持續改善，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及不斷優化的產品組合，帶來規模經濟及成本效益增加所致。有關我們不同解決方案的毛利率更詳盡的討論，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討論」。

創新產業公司

我們屬於聯交所指引信HKEX-GL-93-18第4.2段所界定的創新產業公司。我們認為以下各項展示了我們的創新：

- 我們業務的成功有賴應用了領先科技、創新理念及新業務模式，令我們有別於同業。
 - 開發及創新應用新科技。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開發及應用包括區塊鏈、AI及雲技術等市場領先技術。例如，我們開創了區塊鏈技術在傳統供應鏈

概 要

金融行業中的實際應用。我們亦於2018年推出我們自主開發的OCR和NLP技術，有關技術專為準確識別供應鏈文件中關鍵信息而開發。

- *創新產品*。我們擁有使用先進技術交付創新產品的可靠記錄。例如，我們於2017年推出ABS雲，是市場上首個全線上平台，提供專門為供應鏈資產證券化而設的一體化解決方案。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在中國主要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提供商中，我們率先應用區塊鏈科技，提升供應鏈金融及支付的可追溯性和真實性。
- *創新業務模式*。與其他同業相比，我們的業務模式亦具創新性，從我們對不同客戶的價值主張上可體現。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價值主張」。我們提供技術解決方案的方式亦證明了我們創新的業務模式。例如，與傳統的本地部署不同，我們的雲端解決方案支持即插即用模式，也可以為客戶提供與其內部系統整合以及能用白標的方式輸出的定製解決方案。
- *創新技術及業務模式的殊榮*。我們憑藉創新、領先技術以及卓越的產品與服務，屢獲獎項，其中包括於2020年獲深圳市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管理局定為優秀金融創新案例，及獲由香港金融管理局與國際結算銀行共同營運的國際結算銀行創新樞紐香港中心授予創科挑戰賽金獎。請參閱「業務－獎項及殊榮」。
- *研發是我們價值的主要驅動因素，並構成開支的主要部分*。研發是創新的核心，使我們能夠繼續為客戶及供應鏈金融生態系統提供創新的價值主張。我們擁有一支經驗豐富的研發團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一支由397名具經驗的技術專家組成的團隊，佔員工總數的63%。這些員工當中有許多人在其他頂級信息技術、互聯網、金融科技及金融機構具有豐富的研發經驗。
- *我們的成功亦有賴獨有特點及知識產權*。我們具備廣泛的知識產權組合，為我們的技術及解決方案提供有力的保障。我們的大部分專利及專利申請均為發明專利，涵蓋我們的核心技術，如AI、大數據分析、區塊鏈技術及雲技術。

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核心企業及金融機構。我們服務的大部分核心企業於（其中包括）房地產、能源、建築、醫藥、製造等行業運營。我們亦為銀行、券商、信託公司及保

概 要

理公司等各類金融機構提供服務。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來自五大客戶的收入及收益分別佔我們各年總收入及收益的69.0%、47.6%及34.7%，而我們按收入及收益計的單一最大客戶分別佔我們同年總收入及收益的28.7%、20.4%及12.8%。

供應商

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我們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我們同年採購額45.5%、33.7%及28.7%。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我們最大供應商佔我們同年採購額22.5%、16.3%及11.4%。於往績記錄期，該五大供應商主要包括提供與ABS雲促成的證券化發行有關的包銷服務的券商。

我們的[編纂]投資者及戰略股東

我們從[編纂]投資者獲得多輪股權融資，以支持我們擴充業務運營。我們廣泛且多元的[編纂]投資者基礎包括(其中包括)騰訊、中信資本、正心谷資本、GIC和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截至本文件日期分別持有我們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總額約18.89%、12.03%、11.92%、9.20%及3.61%。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有關[編纂]投資者的資料」一節。

我們極大受益於我們與股東建立的戰略合作關係。舉例而言，我們已與騰訊建立戰略合作關係，範圍包括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區塊鏈應用，以及在技術及產品開發、客戶推廣及業務發展方面進行合作。我們與騰訊集團訂立合作及收入分成協議，內容有關我們通過利用多級流轉雲合作，於[編纂]後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我們與騰訊計劃互補優勢，通過緊密互動及資源共享，為市場開發更多全面的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業務層面上，我們與騰訊共同合作多個項目，為核心企業及金融機構提供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技術層面上，騰訊以騰訊雲的金融雲基礎設施、騰訊的專有線上支付系統財付通以及騰訊的相關區塊鏈技術框架等頂尖技術為我們提供支持。有關我們與戰略股東關係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與戰略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

不同投票權架構及控股股東

本公司已採用不同投票權架構。根據該架構，本公司股本將分為A類股份及B類股份。對於提呈本公司股東大會的任何決議案，A類股份持有人有權每股可投10票，而B類股份持有人有權每股可投一票，惟就少數保留事項有關的決議案投票除外，在此情況下，每股股份享有一票投票權。

概 要

緊隨[編纂]及股份拆細完成後，我們的共同創辦人之一、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董事長宋先生將通過四家持股實體Cabnetvic、Cabnetwa、Cabnetsa及Cabnetnt擁有並控制[編纂]股A類股份及[編纂]股B類股份。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緊隨[編纂]完成後，宋先生的合計股權將為我們已發行股本的約[編纂]%，及彼將通過其實益擁有的股份持有就股東大會決議案可行使的本公司投票權的約[編纂]%（惟與少數保留事項有關的決議案除外）。對於若干保留事項，宋先生實益擁有的A類股份每股可投一票，宋先生可行使保留事項相關的投票權總百分比約為[編纂]%。因此，宋先生、Cabnetvic、Cabnetwa、Cabnetsa及Cabnetnt將於[編纂]後成為一組控股股東。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股本－不同投票權架構」一節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於[編纂]及股份拆細完成後，宋先生於本公司的經濟利益總額將約為[編纂]%，而該等經濟利益乃由宋先生通過Cabnetvic、Cabnetwa、Cabnetsa、Cabnetnt及Shirazvic Company Limited（「Shirazvic」）間接持有。由于宋先生僅擁有Shirazvic約10.4%的權益，因此宋先生不被視為擁有Shirazvic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本公司採用不同投票權架構，以使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對本公司行使投票控制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目光長遠，實施長期策略，其遠見及領導能使本公司長期受益。

自本集團成立起至今，宋先生對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宋先生為本公司的共同創辦人之一，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領導本集團的管理及運營。身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兼董事長，宋先生一直並將繼續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日常營運、研發、融資等，亦不時帶領本集團確立業務及文化價值，並為本集團訂立清晰的願景。宋先生亦負責為我們建立企業形象，並發展主要客戶關係及夥伴關係。自我們成立起，宋先生一直將創新技術引入供應鏈金融科技業務場景。彼引領應用區塊鏈技術，以提升本集團供應鏈金融及支付的可追溯性和真實性，並促進跨境供應鏈融資。在宋先生的領導下，本集團亦開發了其他尖端技術，包括先進的AI能力、大數據及雲技術，使本集團能在供應鏈金融行業創新方面保持領先地位。

有意[編纂]務請留意[編纂]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特別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總與股東整體利益一致，而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對本公司事務及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施加重大影響。有意[編纂]務請經過審慎周詳的考

概 要

慮後方決定是否[編纂]本公司。有關本公司採用不同投票權架構的風險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不同投票權架構有關的風險－A類股份持有人可能對我們施加重大影響，且可能並非按符合其他股東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一節。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編纂]涉及本文件「風險因素」所載列的若干風險。我們面臨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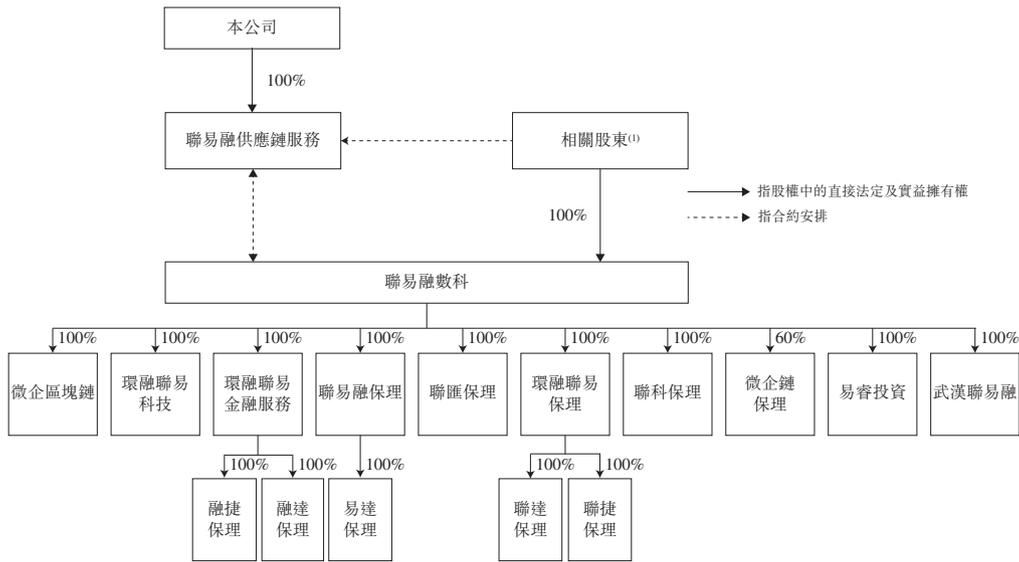
- 若我們無法持續創新或有效應對迅速發展的技術及市場動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在新興及瞬息萬變的行業中運營，其發展可能達不到我們預期。這可能使我們面臨各種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難以評估我們的未來前景。
- 我們經營若干主要產品的歷史有限。我們的歷史業績未必為我們未來表現的指標。
- 我們已產生且日後可能繼續產生淨虧損。
- 我們依賴與客戶及合作夥伴的合作以及我們維持及發展客戶群(包括核心企業及金融機構)的能力。若我們的客戶及合作夥伴選擇利用其內部研發能力開發彼等自有供應鏈金融科技平台及解決方案或出於任何其他原因減少或不再使用我們的科技解決方案，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面臨客戶集中風險。
- 我們進入國際市場可能面臨風險及挑戰。
- 我們面臨與適用於我們業務的不斷發展的法律及法規要求相關的不確定因素。若我們未能遵守該等要求，或未能適應監管環境的發展，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合約安排

我們的關聯併表實體在若干行業經營業務受到現行中國法律法規的限制。為符合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利用國際資本市場及有效控制全部業務，於2018年10月9日簽訂了合約安排(於2020年11月9日重述及修訂)。因此，我們並無於關聯併表實體中直接擁有任何股權。根據合約安排，我們有效控制關聯併表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將有權享有關聯併表實體業務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一節。

概 要

下列簡化圖表說明根據合約安排所訂明的關聯併表實體對本集團的經濟利益流向：



附註：

(1) 相關股東是指聯易融數科的登記股東。詳情請參閱「合約安排」一節。

有關合約安排的相關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我們的公司架構及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一節。

主要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所載財務資料的歷史數據概要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隨附附註），以及本文件「財務資料」所載資料，並應與彼等一併閱讀。我們的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概 要

節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數據

下表載列我們就所示年度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損益表的綜合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主營業務收入及收益	382,733	699,593	1,028,541
主營業務成本 ⁽¹⁾	(189,207)	(336,621)	(398,163)
毛利	193,526	362,972	630,378
研發費用	(41,293)	(59,876)	(103,725)
銷售及營銷費用	(42,790)	(68,142)	(86,208)
行政費用	(60,825)	(82,585)	(110,006)
減值損失	(3,457)	(27,055)	(43,022)
其他淨收益	9,518	14,600	32,956
經營利潤	54,679	139,914	320,373
財務成本	(75,176)	(108,297)	(140,40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	11	(5,358)	7,51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²⁾	(1,396,180)	(1,108,072)	(861,923)
稅前虧損	(1,416,666)	(1,081,813)	(674,440)
所得稅利益／(費用)	6,361	(161)	(41,042)
年內虧損	(1,410,305)	(1,081,974)	(715,48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410,305)	(1,081,638)	(717,056)
非控股權益	-	(336)	1,574

附註：

- (1) 主營業務成本包括(i)銷售服務費用，包括就包銷服務向包銷商支付，以及向其他實體(主要為金融機構)就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證券化交易推廣證券化產品所支付的服務費用；(ii)向第三方支付的专业費用，主要包括評級機構、律師事務所及會計師事務所就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證券化交易提供服務(如協同盡職調查及文件審查)。有關聯合審查過程的詳盡討論，請參閱「業務－我們的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金融機構雲－ABS雲」一節；及(iii)管理服務費用包括向項目管理人支付的費用，項目管理人通常為管理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證券化發售之特殊目的實體及相關資產的券商及信託公司等金融機構。
- (2)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主要來自(i)與[編纂]投資有關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及可轉換貸款；及(ii)若干[編纂]持有具有優先權的普通股的賬面值變動。我們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將繼續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直至[編纂]完成為止，屆時上述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將全部自動轉換為普通股，而所有上述普通股的優先權則會終止。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債項－優先股」及「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本集團重組」。

有關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若干主要項目過往變動的詳盡討論，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討論」一節。

概 要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使用年內經調整利潤／（虧損）、EBITDA以及經調整EBITDA作為附加財務計量，兩者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依照其呈列者。我們相信，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藉著消除管理層認為對經營表現並無指示性意義的項目的潛在影響，從而可以就不同年度以及不同公司間的經營表現進行比較。我們認為，該等計量為[編纂]提供有用的信息，以助他們以與我們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年內經調整利潤／（虧損）、EBITDA以及經調整EBITDA，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科目作比較。使用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有其限制，[編纂]不應將其獨立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作考慮，或以其代替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年內經調整利潤／（虧損）

我們定義年內經調整利潤／（虧損）為，經加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股權激勵費用及[編纂]費用作為調整的年內虧損。我們排除該等項目，是因為預期該等項目不會帶來經常性的未來現金付款，且對我們核心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並無指示性作用。我們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主要來自(i)與[編纂]投資有關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及可轉換貸款；及(ii)若干[編纂]持有具有優先權的普通股的賬面值變動。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屬非現金性質，與我們的經營活動並無直接關係。該等公允價值變動亦為一次性，乃由於[編纂]完成後，上述所有優先股將自動轉換為普通股，且上述普通股優先權將會終止。股權激勵費用與我們授予僱員及董事的股權激勵有關，是一種非現金費用，通常不包括在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其他公司採納的類似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中。[編纂]費用與[編纂]相關，屬一次性費用且與經營活動並無直接關係。

下表將我們所呈列的年內經調整利潤／（虧損）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即年內虧損進行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	2019年 人民幣	2020年 人民幣
		(以千元計)	
年內虧損與年內經調整利潤／（虧損）的對賬			
年內虧損	(1,410,305)	(1,081,974)	(715,482)
加：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1,396,180	1,108,072	861,923
股權激勵費用	—	10,407	35,471
[編纂]費用	—	—	10,570
年內經調整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4,125)	36,505	192,482

概 要

EBITDA 以及經調整 EBITDA

我們將 EBITDA 定義為經加回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財務成本、所得稅(利益)／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作為調整的年內虧損。我們將股權激勵費用、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及[編纂]費用加回至 EBITDA，以得出經調整 EBITDA。

下表將我們所呈列年度的 EBITDA 以及經調整 EBITDA，與其各自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即年內虧損利潤進行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與 EBITDA 及 經調整 EBITDA 的對賬			
年內虧損	(1,410,305)	(1,081,974)	(715,482)
加：			
財務成本	75,176	108,297	140,407
所得稅(利益)／費用	(6,361)	161	41,042
折舊	8,537	17,444	19,114
攤銷	10,418	15,592	23,564
減：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	4,707	16,043	21,438
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1,327,242)	(956,523)	(512,793)
加：			
股權激勵費用	–	10,407	35,47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1,396,180	1,108,072	861,923
[編纂]費用	–	–	10,570
經調整 EBITDA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68,938	161,956	395,171

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數據

下表載列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於所示日期我們綜合財務狀況表節選的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73	12,335	18,525
使用權資產	18,179	8,862	49,528
無形資產	26,742	65,081	106,23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0,011	94,653	109,29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20,849	2,00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986	32,363	37,374
遞延稅項資產	32,705	47,907	60,831
非流動資產總額	183,696	282,050	383,791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25,857	1,337,279	1,143,444
應收款項	56,051	152,761	225,175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80,677	856,688	658,49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709,064	473,954	2,744,185
受限制現金	54,116	278,893	394,3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9,043	390,027	587,337
流動資產總額	2,944,808	3,489,602	5,753,012
總資產	3,128,504	3,771,652	6,136,803
借款	310,003	22,692	13,158
租賃負債	5,592	503	38,071
非流動負債總額	315,595	23,616	51,679
借款	476,502	430,392	2,696,879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533,308	1,058,409	887,68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288,498	4,778,804	5,640,727
流動負債總額	4,353,942	6,338,479	9,408,613
流動負債淨額	(1,409,134)	(2,848,877)	(3,655,601)
非控股權益	-	4,838	6,412
總虧絀	(1,541,033)	(2,590,443)	(3,323,489)

我們認為，對綜合財務狀況表造成影響的最主要驅動因素包括(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ii)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iii)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及(iv)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關該等項目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若干其他主要項目過往變動的詳盡討論，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科目的討論」一節。

於整個往績紀錄期，我們的總虧絀持續增加，主要由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增加，有關增加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可轉換貸款及具有優先權的普通股的公允價值增加所帶動。於[編纂]完成後，所有優先股將自動轉換為普通股，且上述普通股優先權將會終止，以及當時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將轉撥至權益，導致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變為流動資產淨額狀況及導致虧絀淨額變為資產淨額。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債項－優先股」一節。有關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主要項目過往變動的詳盡討論，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科目的討論」一節。

概 要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1月31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額	2,944,808	3,489,602	5,753,012	9,343,483
流動負債總額	4,353,942	6,338,479	9,408,613	13,013,271
流動負債淨額	(1,409,134)	(2,848,877)	(3,655,601)	(3,669,788)

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1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分別人民幣1,409.1百萬元、人民幣2,848.9百萬元、人民幣3,655.6百萬元及人民幣3,669.8百萬元。流動負債淨額於整個往績記錄期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發行優先股以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增加，原因如上文所討論。具體而言，流動負債淨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48.9百萬元增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55.6百萬元，主要由於流動負債總額由人民幣6,338.5百萬元增至人民幣9,408.6百萬元，被流動資產總額於同期由人民幣3,489.6百萬元增至人民幣5,753.0百萬元部分抵銷。上述流動負債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78.8百萬元增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640.7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我們強勁的業務增長和業務前景的改善帶動了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及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增加，及(ii)借款由人民幣430.4百萬元增至人民幣2,696.9百萬元。該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借款金額主要為截至各相關日期與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證券化交易相關的短期過橋貸款結餘，過橋貸款結餘偏向於按日波動，因為我們持續借入循環過橋貸款以支持證券化交易。有關過橋貸款結餘的詳盡討論，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負債－借款」一節。上述流動資產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4.0百萬元增至人民幣2,744.2百萬元，被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37.3百萬元減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3.4百萬元部分抵銷。

概 要

節選綜合現金流量表數據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通過結合股東注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滿足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開支要求。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利潤	67,584	195,991	412,403
營運資金變動	(1,054,232)	27,786	(2,484,557)
已繳所得稅	(4,658)	(21,954)	(27,721)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91,306)	201,823	(2,099,87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2,694)	(94,182)	(111,29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607,878	(233,410)	2,401,9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93,878	(125,769)	190,82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808	519,043	390,02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357	(3,247)	6,48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9,043	390,027	587,337

我們的經營(所用)／所得現金反映(i)就非現金項目調整的稅前虧損，如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以及折舊及攤銷費用，及(ii)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於整個往績記錄期，經營(所用)／所得現金波動的主要驅動因素是營運資金變動(尤其是截至相關期間初及末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隨著我們持續從事與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所促成的證券化交易相關的「過橋」活動，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傾向波動。有關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更多資料，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科目的討論－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0年及2018年，我們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於2020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099.9百萬元。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與稅前虧損之間的差額主要由於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2,728.9百萬元以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減少人民幣150.8百萬元，惟被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人民幣26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上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即期部分的波動所致)以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少人民幣157.6百萬元部分抵銷。於2018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91.3百萬元，而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與稅前虧損之間的差額主要由於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

概 要

用及其他負債減少人民幣2,725.7百萬元、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92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上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即期部分的波動所致）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591.5百萬元，被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人民幣3,244.1百萬元部分抵銷。

我們計劃通過進一步加快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所促成證券化交易的過橋周轉流程，加強對成本及經營費用的控制，繼續取得支持業務增長所需的銀行借款，以及加強我們應收及應付賬款方面的管理，以提高現金流量狀況。有關過橋流程的討論，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解決方案－我們的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金融機構雲－ABS雲」及「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可能承受與ABS雲促成的證券化發行中的過橋應收賬款相關的風險」兩節。我們亦有專門的人員負責靈活管理及監察營運資金狀況，將流動資金維持於穩定及充足水平，並確保可及時及以合理成本滿足現金需求。我們相信，考慮到我們現時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用的銀行融資、[編纂][編纂]淨額及預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我們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當前及自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的需求。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16,675百萬元。

有關我們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更全面討論，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年度我們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收入及收益增長			
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	不適用	64.4%	53.0%
新興解決方案	不適用	483.2%	10.0%
收入及收益增長總額	不適用	82.8%	47.0%
毛利率⁽¹⁾			
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	50.0%	47.0%	59.4%
新興解決方案	63.2%	81.8%	77.4%
淨虧損率⁽²⁾	(368.5)%	(154.7)%	(69.6)%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經調整淨（虧損）／利潤率⁽³⁾	(3.7)%	5.2%	18.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			
EBITDA利潤率⁽⁴⁾	18.0%	23.2%	38.4%
資本負債比率⁽⁵⁾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年內來自主營業務的收入及收益。
- (2) 淨虧損率等於年內虧損除以年內來自主營業務的收入及收益。
- (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虧損）／利潤率等於年內經調整（虧損）／利潤除以年內來自主營業務的收入及收益。有關年內經調整利潤／（虧損）與年內虧損的對賬，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
- (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EBITDA利潤率等於經調整EBITDA除以年內來自主營業務的收入及收益。有關經調整EBITDA與年內虧損的對賬，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

概 要

- (5) 資本負債比率按以下方式計算(i)總債務除以總權益，及(ii)將前述分數乘以100。由於往績記錄期內各年末的總權益均為負數，故此比率並不適用。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整體毛利率及淨利率總體上持續改善，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帶來規模經濟及成本效益增加，以及優化我們的產品組合所致。有關於往績記錄期影響主要財務比率的因素的更全面討論，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討論」。

我們的信用風險

就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典型證券化交易而言，相關資產（主要為供應商應收核心企業的應收賬款）於轉移至專門為證券化發售而成立的特殊目的實體前會先從供應商轉移至我們的其中一家聯屬公司一段短時間。在大多數情況下，相關資產的收購通常由核心企業或其聯屬公司提供資金，該收購亦由我們從第三方資金提供者借入的短期過橋貸款或使用我們的自有資本提供資金。從收購相關資產起到收取證券化發行的所得款項止的過程稱為「過橋」。就過橋貸款融資而言，我們通常會與資金方及核心企業訂立安排，據此我們通過以下方法償還從資金方借入的貸款：(i)使用證券化發行的所得款項；及(ii)如因市況不利導致發行不成功，則使用核心企業向我們支付的款項。在後者的情況中，核心企業將於我們償還貸款前將金額轉至我們，因為根據上述協議，他們對供應商的應收賬款將即時到期或他們須向我們購回應收賬款。

我們承擔與ABS雲促成的證券化發行的過橋流程相關的信用風險，而相關信用風險並不重大。誠如上文所述，我們僅在以下有限情況下面臨信用風險：(i)發行不成功；及(ii)核心企業未能履行對我們的付款責任。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證券化發行不成功。此外，我們選擇一般具有AA+或以上信用評級的大型核心企業作為證券化發行的合作夥伴。ABS雲促成的證券化發行自推出起從未發生過信用違約或逾期，且該等資產亦無捲入任何訴訟及法律糾紛或牽涉欺詐交易。此外，我們並無應收核心企業款項相關的重大集中信用風險，原因為該等供應鏈資產來自與多家信用表現良好的核心企業之間涉及供應鏈金融科技解決方案所促成證券化發行的相關交易。有關與過橋流程相關的信用風險的詳盡討論，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可能承受與ABS雲促成的證券化發行中的過橋應收賬款相關的風險」一節。

展望未來，我們計劃提升證券化交易過程中以核心企業或其聯屬公司提供過橋資金的比例，我們亦計劃繼續在部分證券化交易中使用短期過橋貸款或自有資金支持過橋流程。

由於新興解決方案處於早期發展階段，為積累足夠數據以訓練算法和向客戶展示其可靠性和穩健性，我們有時候利用自有資本為新興解決方案促成的融資交易提供資金，在該情況下，我們從這些交易賺取的利息收益產生收入及收益，因此面臨與向我們借入融資的中小企業有關的信用風險。我們將使用自有資金進行的融資稱為「自有資金」

概 要

融資交易。此外，為與金融機構建立長期業務關係，我們有時候向中小企業購買應收賬款，並其後將這些應收賬款轉予具有合約安排的金融機構，以保障其免受應收賬款損失，而在這情況下，我們承擔相關的信用風險，我們有責任履行合約安排下的義務。我們將上述合約安排所保障的融資交易稱為「保障」融資交易。有關新興解決方案相關的信用風險的詳盡討論，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面臨與提供若干新興解決方案相關的信用風險」。

展望未來，我們計劃戰略上增加我們不需承擔信用風險的新興解決方案業務。與此同時，我們不會面臨與新興解決方案所促成自有資金及保障資金融資交易相關的重大信用風險，原因是該等融資交易乃與供應鏈金融生態系統中獲精選的中小企業進行，包括核心企業合作夥伴供應鏈上的上游供應商和下游經銷商。在跨境雲方面，自跨境雲推出以來，跨境雲促成的自有資金及保障資金融資交易並無拖欠或逾期付款。於往績記錄期，中小企業信用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自有資金及保障資金融資交易出現若干拖欠或逾期付款。我們使用M3+逾期比率監測該等自有資金及保障資金融資交易的信用表現。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中小企業信用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自有資金及保障資金融資交易的M3+逾期比率分別為1.1%及1.1%。受到COVID-19的負面影響，中小企業信用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自有資金及保障資金融資交易的M3+逾期比率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2.0%。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往績記錄期，中國金融機構所提供中小企業貸款的M3+逾期比率介乎2.0%至3.0%。相關詳盡討論，請參閱本文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信用風險管理－與若干新興解決方案相關的信用風險」一節。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i)用於支持ABS雲促成的證券化交易的過橋流程的短期過橋貸款及自有資金金額、(ii)用於支持跨境雲及中小企業信用科技解決方案分別促成的自有資金及保障資金融資交易的交易量，及(iii)上述交易的未償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或截至該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過橋貸款支持的ABS雲的過橋流程			
平均每日金額	321,893	473,399	483,350
未償還金額	300,000	–	402,104
自有資金支持的ABS雲的過橋流程			
平均每日金額	70,874	238,689	269,038
未償還金額	616,881	695,483	236
跨境雲促成的自有資金融資交易			
交易量	–	303,792	1,559,148
未償還金額	–	136,617	266,521
跨境雲促成的保障資金融資交易			
交易量	–	–	633,303
未償還金額	–	–	49,726
中小企業信用科技促成的			
自有資金融資交易			
交易量	354,905	1,498,955	1,005,550
未償還金額	185,293	529,515	315,831
中小企業信用科技促成			
的保障資金融資交易			
交易量	552,690	1,384,574	986,472
未償還金額	96,949	192,084	200,389

概 要

[編纂]

申請於聯交所[編纂]

我們現時根據上市規則第八A章申請以不同投票權架構[編纂]，並且符合上市規則第8A.06(2)條及第8.05(3)條的市值／收益測試，致使(i)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超過10億港元，該期間的收入為人民幣1,028.5百萬元(相當於約1,219.2百萬港元)；及(ii)[編纂]時的預計市值(根據指示性[編纂]的下限計算)將超過100億港元。

我們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i)已發行的B類股份；(ii)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B類股份(包括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B類股份)，及(iii)按一換一基準於A類股份轉換及股份拆細後可予發行的B類股份[編纂]及買賣。根據上市規則第8A.08條的規定，A類股份於本公司[編纂]後仍將保持未上市狀態。

股息

據我們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累計虧損及負債淨額狀況未必會使本公司自我們的利潤或股份溢價賬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受到規限，惟該狀況不會導致本公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無法支付其到期債務。由於我們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因此，日後是否派付任何股息及股息金額亦將取決於我們可否自附屬公司獲得股息而定。我們派付的任何股息將由董事會經考慮各種因素後全權酌情確定，包括我們的實際及預期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整體業務狀

概 要

況及業務策略、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張計劃、法律、監管及其他合同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我們的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批准任何股息宣派，其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起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目前，我們並無正式的股息政策或固定股息分派率。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下表載列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費用後，我們將收到的[編纂]估計[編纂]淨額（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 （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的中位數）	[編纂]港元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 （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的上限）	[編纂]港元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 （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的下限）	[編纂]港元

我們擬將從本次[編纂]取得的[編纂]淨額用於下列目的，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的中位數）：

- 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分配用於增強我們的核心科技能力和基礎研究與開發。更具體而言，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於改善我們的科技解決方案、增強我們的軟件研發能力以及吸引和挽留一流科技人才以推動科技及產品創新；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用於增強我們的科技基礎設施，包括購買硬件、軟件版權或許可，以擴展存儲和計算能力，以及IT運營管理和維護以確保我們所提供服務的可靠性和安全性。
- 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分配用於擴大我們的跨境業務。更具體而言，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用於增強和升級我們的跨境雲；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於未來三年用於提高我們在中國及海外市場的市場佔有率。
- 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將分配用於提升我們在銷售及營銷、業務發展及品牌建設等方面的能力。
- 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預期將用於未來的戰略性投資和收購機會。
- 約[編纂]%或約[編纂]港元預期將用於營運資金和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

概 要

[編纂]費用

我們的[編纂]費用主要包括[編纂]費用及佣金以及就法律、會計及其他顧問提供有關[編纂]及[編纂]的服務而支付予彼等的專業費用。[編纂]的估計[編纂]費用總額(根據[編纂]的中位數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約為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相當於[編纂][編纂]總額[編纂]%，其中估計金額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預期將通過損益表支銷，而餘額人民幣[編纂]元([編纂]港元)預期將於[編纂]後直接確認為權益扣減。

近期發展

於2020年12月，鑒於我們的商業模式出色的價值主張及技術創新，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宣佈，授予Linklogis Hong Kong和我們的兩名戰略合作夥伴(綠地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Beijing Co-operative Equity Investment Fund Management Co. Ltd.)組成的財團在新加坡經營數字批發銀行的牌照，三家公司各自持有財團總權益的20%、75%及5%。

預期數字批發銀行將於2022年開展業務。透過戰略合作夥伴和我們的通力合作，該數字批發銀行旨在向供應鏈上的中小企業提供專門滿足其財務需要以及支持其業務穩健營運的網上銀行服務。數字批發銀行業務旨在向需要資金改善現金流量的企業提供多種供應鏈融資產品(如信用證、銀行擔保、營運資金貸款、本地及跨境支付服務)，並將協助小型企業提早收取款項。

除身為少數股東外，我們亦將擔任該數字批發銀行的技術合作夥伴，借助關鍵的科技能力精簡數字批發銀行處理的主要工作流程。例如，我們提供OCR技術幫助數字批發銀行自動核實中小企業申請融資時上傳的資料和文件，如營業執照和授權人士的身份證明文件。此外，我們使用大數據技術交叉核查中小企業相關交易的資料，如發票、聲明文件和海關記錄。藉此，我們幫助數字批發銀行安全及有效地數字化和精簡融資流程。

自2019年12月底以來，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已對中國及全球經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為遏止疫情，中國政府實施強制隔離、關閉工作場所及設施、限制出行及其他相關措施。COVID-19亦已對我們業務運營造成短暫影響。例如，2020年上半年及數月來的旅行限制暫時降低了我們通過面對面會議與客戶和合作夥伴互動的機會。此外，就我們的新興解決方案而言，鑒於COVID-19對中小企業履行該等融資交易項下責任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因此於2020年第一季度，我們開始戰略性地減少中小企業信用科技解決方案促成的自有資金融資交易量。於2020年底左右，中國政府為應對

概 要

COVID-19再度爆發實施多項措施。儘管出現暫時中斷，但據董事所知，自往績記錄期結束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經營或交易狀況或前景概無因COVID-19疫情而出現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COVID-19疫情為我們的業務帶來挑戰，且疫情的影響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及「財務資料－COVID-19的影響」。

此外，於2021年2月7日，國務院反壟斷委員會發佈《關於平台經濟領域的反壟斷指南》（「關於平台經濟領域的反壟斷指南」）。關於平台經濟領域的反壟斷指南禁止互聯網平台壟斷行為，以保護市場競爭並保障用戶及平台經濟領域經營者的利益，並加強互聯網平台相關交易的反壟斷審查，以保障市場競爭。因此，若我們日後收購的其他實體（不論是自行、由我們的附屬公司收購或通過可變權益實體收購）符合申報條件，則可能須向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呈報並取得其批准。倘若我們未能遵守有關規定，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或會下令終止收購並採取行動（如出售股份或資產、在限期內轉讓營業以致恢復收購前狀態），而且我們可能會遭受處罰，包括但不限於不多於人民幣500,000元的罰款。

除以上所述外，我們目前並不知悉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自2020年12月31日以來有任何重大發展。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自2020年12月31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所呈報年度的結算日）起，我們的財務、營運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